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事项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郑翔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郑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报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接受郑翔先生和郑云先生的辞职申请，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0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王曙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及《关于聘任于洪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董事长高磊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董事会秘书王曙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于洪波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具体内容详见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在详细审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有关文件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被提名人员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符合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3、基于独立判断，同意聘任董事长高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曙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于洪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8日

附件：

高磊简历

高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1月出生，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计算机硕士。曾任北京新鸿基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程师。1999年6月至2001年6月任北京瑞斯康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年7月至2008年6月任北京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1月至今任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9月至今任北京比邻信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1年12月至今任瑞斯康达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月至今任西安抱朴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公告日，高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8,693,2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9%，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王曙立简历

王曙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满族，法学学士。198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曾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联络局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全国人大机关团委书记、党委办公室主任；上海君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经理；北京君同伟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京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局秘书；华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管理部副总经理；重庆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12月至今任瑞斯康达国际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1月28日至今任北京瑞达云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日，王曙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25,3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于洪波简历

于洪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2月出生，满族，会计学学士，中级会计师职称。2000年毕业于长春税务学院会计系。2003年加入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14年12月19日至今任西安抱朴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公告日，于洪波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38,5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